



Wei
Guang
Sen Lin

...

他号称杂志圈码字最快的男作家
却用十年完成这一部作品

韩十三首本青春
校园力作巅峰合集

精选 16 篇飙泪经典小说 +2 万字专栏独白直击心脏 + 最新长篇精彩试读

他说：我想写的是这样的文字

在漆黑的森林让你看到一束光，微弱便好
在寂静的夜里让你想起一个人，轻叹便好

韩十三
/著

微光

森林

这一束微光无法点亮整个森林，我仍愿燃烧殆尽，只为温暖你抚过的指尖。



Sen Lin
...

微光

森林

廣東旅遊出版社
GUANGDONG TRAVEL & TOURISM PRESS
悅讀書·悅旅行·悅享人生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微光森林 / 韩十三著 . —广州 : 广东旅游出版社 , 2014.11

ISBN 978-7-80766-803-9

I . ①微… II . ①韩… III .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35618 号

出版人：刘志松

总策划：邹立勋

责任编辑：李丹

文字编辑：苏惠

版式设计：熊婉

封面设计：刘芳英

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483 号华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14 号楼三楼)

邮编：510642

邮购电话：020-87348243

广东旅游出版社图书网

www.tourpress.cn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湖南省望城湖南出版科技园)

880 毫米 ×1230 毫米 32 开 印张：9 字数：240 千字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0000 册

定价：24.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如有错页倒装等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换书。

序 / 漫长的路

文 / 韩十三

我从来都知道，这是一条漫长的路。

从在杂志上发表第一篇文章到现在，已经整整八年。

我也知道，选择这行出人头地的机会少之又少，我也从未奢求能有人像追电视、电影明星一样，为我痴狂。我只希望，当你看完我的某一篇文字时，能够会心微笑，然后慢慢遗忘，忘了里面的名字、情节。

我只是，有些故事，想要给你静静地讲一讲。

曾有好多次，读者问我，文章里的主人公有没有你的影子。

对此，我通常选择不回答。

画家作画，色彩代表了思想，一如写手写文，语言代表思想、世界观、价值观一样。你若非得问我文章里有没有人像我，那我只能告诉你，文章里的每个人都像我，却又统统不是我，包括配角。我有着跟他们相同的，追求美好的愿望和本质良善的内心；也有着跟他们不同的，更乏善可陈或者更精彩的过往！

因为，所有的人都有或阴暗或阳光的一面，都不是十全十美的。所以，我的文，总是留有少许遗憾，甚至有些虎头蛇尾，仿佛故事还未讲完。结局说得太明白，前文的长篇累牍又有什么意义呢，既

然我前文已经说了那么多，结局其实只是个形式，一切都应该是顺理成章。

这种不断追求完美和不停自我完善的过程，也许，可以称作人生！

写手这个身份带给我很多快乐，同样也带来很多心酸。依然记得经过十几遍的修改，第一次发文时的兴奋，也记得辛辛苦苦写了几十万字的玄幻长篇因为种种不可控制的原因不能出版时的无可奈何。好在，时间终能让一切的一切成为过眼云烟。

虽然种种的兴奋和打击之后，人会变得淡漠，但是听说可以出短篇合集的时候，我还是像个孩子似的，兴奋地骑着一辆小小的摩托踏板车从城区骑行几十千米跑到郊区对着旷野大喊大叫。结果，去的时候忘了加油，回来的时候只好呼哧呼哧推了一路。

如今，我主要的收入其实早已不是稿费。如果非要给那么多年的坚持找一个理由的话，我想，应该算是文字可以让匆匆老去的我们，在字里行间找回年轻的自己。又或者，在悲伤难过的时候，借着别人的眼睛哭一场。每个人都应该有坚持下去并宁愿为此穷困一生的东西，不是吗？

我认定自己这一辈子不会大红大紫，也不喜欢随波逐流去写看似繁花似锦却又空空如也的东西。

我想写的是这样的文字——在漆黑的路上让你看到光，微弱便好；在寂静的夜里让你想起一个人，轻叹便好；在荒芜干旱的沙漠里让你遇见清泉，点滴便好……你坐在对面看着这些文字，能想象它们突然长出了双手，轻轻拥抱你。

也许，终有一天，我会像是一棵沙漠里根茎裸露的树，没有了灵感，没有了激情，再也写不出一个字、一句话。那时，如果你还记得我，请至少相信，曾经的韩十三每一个字都是真诚的。

如果你不记得我，那就忘了吧。

W

E

I

G

U

A

N

G

S

E

N

L

I

N

| 经典短篇 |

- 002/ 暗地花朵，澄明年少
- 016/ 等一个人的咖啡店
- 033/ 而我遇见北极光
- 048/ 锦瑟无端思华年
- 061/ 你曾说永不离开
- 076/ 你换了几站，我一直流浪
- 092/ 失明的指北针
- 105/ 他只是忘了回家的路

C 目录 contents

- 118/ 伍月的五月
- 133/ 幸福不在浅草寺
- 150/ 遗失的麦田消失在九月之外
- 161/ 有个男孩他住在树洞里
- 176/ 在离去之前叫醒我
- 190/ 长山岛再也没有赵小楼
- 204/ 麦小麦的爸爸麦老麦
- 220/ 指尖不小心听见了夏天



|专栏/夜孤城|

- | | |
|------|----------------|
| 235/ | 人长大了只会散 |
| 238/ | 让年华微笑着在你脸上醒过来 |
| 241/ | 我把回忆买回家 |
| 244/ | 我一个人哭泣，一个人好 |
| 247/ | 如果春天永远不醒来 |
| 250/ | 亲爱的，我不回来了 |
| 253/ | 我把爱情埋葬在 2011 年 |
| 256/ | 亲爱的世界，我拿什么留给你 |

/ C 目录 contents

- | | |
|------|--------------|
| 259/ | 愿做一棵常青树 |
| 262/ | 当爱情还小的时候 |
| 265/ | 七楼上的旧房客 |
| 268/ | 愿做藤蔓不结果 |
| 271/ | 如果云知道 |
| 274/ | 时光一直在，岁月已改变 |
| 277/ | 每一场别离，我都想要铭记 |





经典短篇

WEI GUANG SEN LIN

我想写的是这样的文字
在漆黑的森林让你看到一束光，微弱便好
在寂靜的夜里让你想起一个人，轻叹便好

编辑推荐：记忆里永远干净利落的女孩，一份经历过波折却仍然阳光灿烂的友情，那个用锐利桀骜藏起青涩和善良的少年，过往难忘的那段不带任何杂质的纯真时光……文中闪耀的美好碎片，或许你也曾经在某处遇见。如果珍视之物还在手中，一定要将它牢牢握紧。

暗地花朵，澄明年少

那一天，到场的所有人几乎都哭了，他们哭，也许不仅仅是因为小镇上再也没有了那个飞扬跋扈的坏少年。

1 { 别的高手打球我们也见过，但从没遇到能把我们打得眼冒金星的人 }

我和钟少柏上高中的时候，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去校门外的杂货店门口打桌球。杂货店的老板娘周阿姨在店外随便摆了两张旧货市场上淘来的台球桌，顺便赚我们这些坏孩子的小钱。

其实我们的球技并不怎么好，一块钱一把的桌球我们几乎得打半个小时才能完成，所以她在我俩这里是赚不到什么钱的。

后来我们俩的这种行为还导致老板娘对桌球生意进行了彻底的改革，由原来的按次收费改成了按时间收费。

当然在此之前，她还尝试过其他方法。

让彦泉跟我们比打桌球就是其中之一。彦泉是她女儿，整个人看起来弱不禁风，别说打桌球了，照我看，她连桌球杆都不一定拿得动。

在听到老板娘那句“如果我女儿赢了你们，从此以后就别来我家打球”之后，我和钟少柏对看了一眼，说，好。

我觉得我们从来都没那么爷们儿过。

事到如今我依然记得当时的情形，一个十五六岁的小姑娘坐在台球桌边的凳子上写着作业，桌子上还放着一瓶插了吸管的冰镇饮料。她穿了一件天蓝色的T恤，肩头还有个白纱蝴蝶结。在听到我们爽快的回答之后，她同样爽快地站起身来，慢悠悠地晃到我们身边，然后“当”的一声将饮料瓶子蹾在了球桌的正当中，动作麻利地从我手中接过了球杆。

她的脸上布满了轻蔑的神情，从我身边经过的时候还故意用肩膀将我撞了一个趔趄，她的肩膀那么瘦，硌得我肉疼。

她弓下身来，撅起屁股，瞄都不瞄，用一个非常标准的姿势起杆。

“啪”，白色的母球在运行到饮料瓶之前不远处的时候，拐了一个弯，撞向瓶子后面的台球。本来码成三角形的台球，在撞击之后，有三只花球分别向着底袋和中袋滚去。三声轻响之后，我和钟少柏已经惊得目瞪口呆。

别的高手打球我们也见过，但从没遇到能把我们打得眼冒金星的人。

随后，她连推几杆，一口气将所有的花球全都打进。在最后的黑8落袋后，她将球杆抛起来扔进我的手中，顺手拿起依然摆在桌子上的饮料瓶，吱啦吸了一口，轻蔑地扫视了我们一眼，然后重新坐回凳子上，拿起了铅笔。

她的演算本上画了那么多圆圈，那么多三角，那么多条辅助线。

一片粉色的夹竹桃花瓣从她头顶飘落，落在了她的手边，她伸出修长好看的手指将花瓣拿起来，轻轻地夹进了左手边的笔记本里。

许久，钟少柏终于从刚才的震惊中回过神来，伸手捣了一下我的胳膊，轻声对我说：“曹云格，遇到高人了嘿。”

钟少柏说得没错，她的确是高人。但高人有时候拿小人最没办法，我们俩就是小人。在桌球比赛最终以我们输得落花流水而告终之后，我们并没有像约定的一样对她家敬而远之，而是每天死皮赖脸地往那儿蹭。后来，周阿姨没有办法，只好改了收费方式。

周阿姨是个悍妇，我们曾经亲眼看见她拿着一只拖鞋把一个打球不给钱的坏少年追出二里地。你不知道她光着一只脚追那家伙的时候场面到底有多震撼，整条街上的小商小贩连生意都不做了，全都涌到街上为她拍手叫好。据说那个被她追的小浑蛋名叫“小刀哥”，因为从小父母双亡，跟着爷爷长大没人教育的缘故，慢慢地就成了当地的一霸。彦泉曾经告诉过我，小刀哥在对面的包子店里吃包子的时候从来不给钱，吃过之后还要打包一笼带回家。所以，周阿姨“追杀”他的时候，包子店的小老板才会叫得那么欢吧。

但是周阿姨却从来没对我和钟少柏这俩无赖使过撒手锏，因为我们两个人除了在她家蹭打台球以外，平常还会帮她们家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比如，等门口的饮料瓶积攒到一定程度的时候，我们会骑上她家的脚踏三轮车，到三公里以外的废品收购站帮她卖掉。

我骑在车上卖力地蹬着脚踏板的时候，躺在一堆玻璃瓶之间的钟少柏会特神秘地对我说：“曹云格，别告诉我你现在帮周阿姨干活仅仅是想学雷锋做好事，我知道你心里有鬼！”

我回头看他，他的口中叼着一片树叶，抬起头来眯着眼睛看向天空的样子很流氓，很欠揍。于是我便反问他道：“难道你心里没鬼？”

他并没有回答我，而是突然瞪圆了双眼对我说：“车车车车车！”

接着，“噼里哐啷”一阵乱响，为了躲避迎面驶来的那辆小卡车，我们的三轮车连人带车翻进沟里了。

2{ 他们说我们这是臭味相投，于是我们便一起投进了臭水沟 }

是的，我知道钟少柏喜欢彦泉，就像他也清楚地知道我的心思一样。

我们俩从小就是知根知底的好朋友，脾气秉性大致相同，也许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们才能做那么久的朋友。我们喜欢同样的玩具、同样的音乐、同样的电子游戏、同样的女孩。

我记得小时候变形金刚特流行，其他的小朋友都喜欢擎天柱，而我和钟少柏却喜欢威震天，结果经常被整个小区里的孩子追着揍。后来他们成功地把我们的威震天砸了个稀烂之后，才心满意足地离开，就仿佛取得了宇宙大战的伟大胜利一般。

他们说我们这是臭味相投，于是我们便一起投进了臭水沟。

那一天，我们从水沟爬出来之后，抬头便看见了彦泉。

她正抱着一沓书本站在我们的对面，一脸鄙夷地看着我们，白衣飘飘的样子与落汤鸡一样的我们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我知道，她一定是刚从补习班回来，在这个城郊的小镇上，也许只有周阿姨会像城里人一样，在周末的时候将自己的女儿送进补习班。她在彦泉的身上寄托了太多的希望，自从丈夫在女儿六岁时出国务工再也没回来之后，她就一个人拉扯着彦泉，不曾改嫁。她希望自己的女儿能成为人上人，再也不必苦苦守着那家仅够温饱的小小杂货店。

钟少柏看见她之后，伸手扯了扯黏腻的头发，做了一个看起来并不怎么帅的四六分造型。然后露出一排大白牙，嘿嘿地对她笑。

他说：“彦泉，今天是周末，我和曹云格帮你们家卖酒瓶。”

他说这话的时候用了一种邀功的口气。我转眼看向他身后那些“咕咚咕咚”冒着泡往下沉的玻璃瓶，突然为他的智商感到忧伤。

果然，在上下打量了一番我们的样子之后，彦泉连一句安慰的话都没说，就转过身去走掉了。

等我们两个人顶着一身已经结壳的泥水，推着那辆轮子瘪掉一只的三轮车重新回到周阿姨的杂货店时，彦泉已经在门口摆好了两盆清水。

我本以为她会像其他女孩子那样邀请我们洗脸的，结果她在看见我们之后，连忙捏着鼻子摆了摆手，接着拿起一根球杆在我们脚下画了一条线，让我们两个人站在线上，然后她重新走回到脸盆前，端起装满水的脸盆，猛地向我们泼过来。

后来，瑟瑟发抖的钟少柏坐在店门口喝着周阿姨熬的姜汤时曾经大言不惭地对我说：“曹云格，你发现没有，刚才彦泉泼我的时候仿佛比对你温柔点。”

对面的包子店里，那个四川口音的小老板正在对着小刀哥叫嚣：“吃了包子不但不给钱，还想白拿，哪有这样的好事！”

估计他是受到了周阿姨的感染，现在也懂得反抗了。

然而小刀仿佛没有听到他的话一样，径直走到蒸笼旁边，直接抱起还冒着热气的两层蒸笼撒腿就跑。

其实小刀的年龄并没有多大，甚至比我和钟少柏还小几岁，之所以叫他小刀哥，是邻居们对他的戏称。

他从包子店里跑出来，从我们面前经过的时候，我看他的表情几乎都已经扭曲了，蒸笼还冒着热气，温度肯定很高，估计他的手掌几乎都已经快被烫熟了吧。

“嘿，又来抢东西，你真是贼心不死啊。”

在看见彦泉从屋子里面走出来之后，钟少柏也许是想在她面前表现一下，居然一下子站起身来，朝着小刀追了过去。

这种情况下我自然不甘示弱，在钟少柏追出去的下一秒，我就已经从凳子上站起来，朝着他消失的方向狂奔。

那一次，我和钟少柏成功地将小刀制伏在了一条开满花朵的胡同里。望着散落一地沾满泥土的包子，一直被我们按在地上的小刀，突然大叫一声，开始拼命挣扎。他的四肢如此纤细，每一次挣扎骨节处都会发出“喀吧喀吧”的声音。我跟钟少柏担心把他的胳膊掰断了，只好放手。

他一下子甩开我们，却并没有逃跑，而是坐在了我们对面的墙角，凶狠地看着我们。他的眼睛里布满了血丝，喉咙里发出低沉的吼叫。

他穿着一件明显是用大人的衣服改小了的灰色衬衣，头发几乎遮住了半张脸，拳头握紧，泛白的骨节处甚至还能看到一条条细小的伤疤。

他说：“我记住你们了，你们等着。”

我和钟少柏相视大笑，以牙还牙道：“我们现在就等着呢。”

从小到大，除了砸我们威震天的那群坏蛋，我和钟少柏还没怕过谁呢。

3 { 虽然是在嘲笑我，可是为什么，他的声音明明在哽咽 }

彦泉第一次来学校找我们是在两个星期以后。

前天晚上，她家杂货店门口的灯箱被人砸了个稀巴烂，两张台球桌上的绒布也被人撕烂了。因为周阿姨要照看生意的缘故，她来请我们帮忙，在中午放学的时候骑车去帮她修灯箱。

那天下午，为了答谢我们，周阿姨特意将我们叫到她家，拆了两包速冻水饺招待我们。

后来，周阿姨还特意用塑料饭盒装了一盒水饺让我们给小刀家送过去，钟少柏一听到小刀两个字，立马就显得有些不高兴了，悻悻道：“干吗送给他啊，他就是一个小流氓。”

其实不光钟少柏不情愿，我也有些不甘心。如果我推测得没错的话，前天晚上周阿姨家的店肯定是他砸的。因为自从周阿姨上次教训了他之后，附近的很多商家都一改往日对他听之任之的做法，大有群

起而攻之的势头。他肯定是把所有的账都算到了周阿姨头上，所以才趁着夜色砸了她家的店。

周阿姨微微一笑：“知道你们心里对小刀有看法，但他毕竟还是个孩子，上次我打他也是怪他不学好，但是作为邻居还是需要互相帮衬的。”

既然周阿姨都这么说了，我也不好推辞，迟疑着从她手中接过了饭盒。

钟少柏依旧纹丝不动地坐在沙发里，他平常就是个有些固执的家伙，不过在看到彦泉跟我一起走出了房门以后，他就不那么淡定了，“唰”地一下跳起来就追了出来。他追出来的时候还不小心踢翻了身旁的凳子，搞得一地狼藉。

小刀哥的家其实离彦泉家的杂货店并不远，经过那条我和钟少柏曾堵截过他的小胡同，再上一个近 30° 的斜坡，沿着生长着两棵玉兰树的街口拐进去就是了。

他家的房子又老又脏，横七竖八地摆着好多废品。后来我才知道，那些废品都是小刀哥捡来的，准备积攒到一定的程度拿出去卖掉，然后为爷爷买药。

那一次，我们三个人走进小刀家的时候，他正在将十几只矿泉水瓶用胶带扎起来做成一个小马扎。

看见彦泉身后的我和钟少柏，他的眼中立马涌现出了敌意，向后退了一步，举起了手中的工具刀。

彦泉微微一笑，在他面前缓缓地蹲下身来，将水饺放在他面前脏兮兮的桌子上，然后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膀。

“小刀，别怕！”

她的声音那么轻那么柔，我突然有种错觉，我觉得那时往我和钟少柏两个人身上泼冷水的那个姑娘也许不是她。

小刀的眼神渐渐地温和下来，他将刀子收起来，望着桌子上热腾

腾的水饺问道：“你们不是来报仇的？”

他的话彦泉并没有回答，而是指了指水饺道：“要凉了。”

在确定我们并无敌意之后，小刀才缓缓地站起身，端起了饭盒。那一刻，我本以为他会对着饭盒里美味的食物狼吞虎咽来着，可是他却端着它径直走向了屋内。

昏暗狭小的卧室里面，躺着他那失去行动能力的爷爷。一缕阳光透过窗缝照过来，正好对着小刀哥那张稚气未消的脸。只见他夹起一只水饺，放到唇边试了试温度，吹了吹，又试了一次温度后才轻轻地放到了爷爷的口中。

他说：“爷爷，吃吧，周婶让彦泉姐送来的。”

原来，他以前去包子店吃白食的时候，之所以会抢一笼包子回来，是要带回家给他爷爷的；原来，那么些年，他之所以把自己伪装成一个十恶不赦的大坏蛋，在小区附近招摇撞骗，是因为小小年纪的他，除了这种死皮赖脸的方式以外，还不具备照顾爷爷的能力。

不知道为什么，那一刻，看着小刀哥细心照料爷爷的样子，我的眼眶突然就湿了。

钟少柏仿佛看出了我的心思，他抬起脚来狠狠地踢了一下我的屁股道：“哎，曹云格你不会是哭了吧。”

虽然是在嘲笑我，可是为什么，他的声音明明在哽咽。

4{我敢打赌，如果那天我丧尽天良地扁了他，从此以后，他就再也不会觉得我温柔了}

我和钟少柏决定罩着小刀哥了。

小刀哥的真名其实叫作宋青雨，但他却喜欢自称小刀哥。他说小刀代表着锋利，代表着坚强，代表着没人敢惹。

他说：“不过你们以后可以直接叫我宋青雨，因为我们是亲人，亲人应该互相称呼温暖的名字。”

除此之外，他还告诉我们说周阿姨家的店的确是他砸的。

他说这话的时候拍着胸脯对我们说：“不过你们放心，等我有能力赔偿的时候，我一定会亲自向周阿姨承认错误的，可是现在，你们要替我保密。”

他一边说着话，一边将自己捡来的那些废品扔进我和钟少柏从彦泉家借来的三轮车里。钟少柏进屋喝水的时候，他曾嬉皮笑脸地蹭到我的身边对我说：“云格哥，你和少柏都喜欢彦姐对不对？”

“你才多大啊，懂个屁啊。”

听到我的回答，他不以为然地嘲讽道：“我怎么不懂，上次我去你们学校的垃圾筒捡废纸的时候，就看见一个男生和一个女生在接吻。后来，那男生为了封我的口还给了我五十块钱呢。”

他说：“你们这些高中生总喜欢亲来亲去的，这不就是爱情吗？”

他说：“放心，如果你真喜欢彦泉姐，我帮你。”

我被他的表情逗得哈哈大笑，旋即才突然想到了什么似的问道：“既然你知道我和钟少柏都喜欢彦泉，为什么选择帮我？”

听了我的话，他的神情突然暗淡了，随后低头委屈地说道：“上次你和少柏哥在胡同里打我的时候，他打得比你狠，所以我才不帮他。”

对于他的这种说法，我本来没有在意，我想他只不过是个孩子，估计是为了讨好我才那么说的，也许他背着我对钟少柏也是同样的说辞呢，因为我记得上次揍他的时候我也并没怎么手下留情。然而令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宋青雨人小鬼大，说话算话。三天后，他在杂货店帮忙的时候，居然越级上告，将我喜欢彦泉的事情，直接告诉了她妈。他说，他看出我和钟少柏都喜欢彦泉来了，但是他个人比较偏向于周阿姨把女儿许配给我，因为他觉得我是一个比较“温柔”的男人。

结果那一天周阿姨不但没有被他说服，还再次挥舞着拖鞋把他赶出了门。

后来，周阿姨气喘吁吁地回来的时候，直接把手中的拖鞋拍到了